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ASTAL 沿海
COASTAL GREENLAND LIMITED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7樓1712-1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由合益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貸款提供方」）（作為獲擔保人）與本公司（作為擔保人）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就（其中包括）為重慶市沿科實業有限公司（「重慶沿科」）於本金額最多為人民幣25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貸款融資」）項下之100%負債提供擔保而訂立之有條件協議（「擔保協議A」）（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由貸款提供方（作為獲擔保人）與沿海地產投資（中國）有限公司（作為擔保人）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就（其中包括）為重慶沿科於貸款融資項下之100%負債提供擔保而訂立之有條件協議（「擔保協議B」），連同擔保協議A合稱「擔保協議」（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進行彼／彼等認為必要或權宜之所有行動，藉以履行及／或使擔保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

承董事會命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主席
江鳴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17樓1712-16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根據本公司細則之條文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該股東。如委任一位以上代表，則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與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如屬本公司之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持有人，惟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該等聯名持有人超過一位，則在上述持有人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江鳴先生、陶林先生、蔡少斌先生及王紅梅女士（均為執行董事）；陸繼強先生及戴敬明博士（均為非執行董事），及陳嘯天先生、黃繼昌先生及楊建剛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